

在爭取入聯的道路上一巴勒斯坦 與台灣的比較

●陳隆志／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聯合國大會於今（2015）年 9 月 10 日在美國與以色列的抵制下，以壓倒性多數一百一十九票支持、八票反對與四十五票棄權，通過巴勒斯坦（Palestine）旗幟在紐約聯合國總部升起的決議。

巴勒斯坦追求獨立建國的目標，加入聯合國成為會員國是其中重要的關鍵。為此，2012 年 11 月巴勒斯坦升格成為聯合國「非會員的觀察員國」（Non-Member Observer State）之後，依然不遺餘力朝向成為聯合國正式會員國的目標邁進。如今，巴勒斯坦雖還不是正式會員國但其國旗如願在聯合國總部前與其他一百九十三個會員國國旗同場飄揚，政治意義重大。

對巴勒斯坦人民而言，這是建國運動的里程碑。除了代表國際社會對其主權國家地位的確認，使其享有與聯合國其他會員國平起平坐的地位，對日後爭取「升格」成為聯合國正式會員國的終極目標充滿信心。

巴勒斯坦坎坷崎嶇的建國之路

二次大戰之後，巴勒斯坦人千思萬想要成立一個主權獨立的巴勒斯坦國，不過，一路走來坎坷崎嶇。1947 年聯合國成立「巴勒斯坦特別委員會」（UNSCOP），處理懸而未決的巴勒斯坦問題，最後通過決議在巴勒斯坦地區建立兩個獨立國家，一個是猶太人國家（即後來的以色列），另一個則是阿拉伯人國家（阿拉伯巴勒斯坦），至於耶路撒冷（Jerusalem）則給予特殊的地位。

自 1948 年猶太人在聯合國劃定的地區宣布以色列建國開始，以色列與周邊阿拉伯國家發生三次激烈的軍事衝突，以色列在中東地區的版圖逐漸鞏固。至於原本世居該地說阿拉伯語的巴勒斯坦人則因戰亂與以色列當局的壓迫，淪為失去家園的難民四處漂泊。巴勒斯坦人為了爭取民族自決與回歸自己故土的權利，乃成立「巴勒斯坦解放組織」（Palestine Liberation Organization，簡稱 PLO）著手推動巴勒斯坦的建國大業。巴勒斯坦

的抗暴運動一直持續直到 1993 年在美國的居中斡旋下，以、巴雙方在大衛營展開和談，並達成以土地換取和平的原則與簽訂「奧斯陸協議」，確立了巴勒斯坦立國的基礎。

在國際外交的場域上，講究的是實力與策略。處於劣勢的巴勒斯坦意識到聯合國是國際政治運作的大舞台，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爭取國際社會及輿論的支持，既有助於抗拒來自以色列的壓迫，也確保巴勒斯坦享有《聯合國憲章》所保障，不可剝奪的國家權利。為此，他們積極展開國際遊說，爭取聯合國各會員國的支持，促成 1974 年「巴勒斯坦解放組織」成為聯合國「政治實體觀察員」；1988 年 11 月 15 日巴勒斯坦正式宣布建國，12 月 15 日聯合國大會決議通過以「巴勒斯坦國」（State of Palestine）取代「巴勒斯坦解放組織」的名稱。

巴勒斯坦並不因成為聯合國觀察員而滿足；宣布正式建國之後，一再要求聯合國大會同意提升巴勒斯坦的地位為正式會員國，但是在美國與以色列強大的反對抵制下無功而返。儘管如此，2011 年 10 月巴勒斯坦成功突圍，成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的正式會員國。隔（2012）年 11 月聯合國大會又表決過半支持，將巴勒斯坦升格為「非會員的觀察員國」。

主權獨立國家意志的展現

一個主權獨立國家必須具備以下四大要件：固定的人口、一定界限的領土、有效統治的政府，及與他國交往的權能。巴勒斯坦在國家形成的過程中，面臨最大的困難，在於自己所宣稱的領土，目前絕大部分是被以色列所佔領。儘管目前存在領土的爭議，巴勒斯坦宣布建國之後，仍可慢慢解決領土的問題；最重要的是，巴國人民是否具備建立一個主權獨立巴勒斯坦國的主觀意志與堅定的決心。

巴勒斯坦人民追求獨立建國，前仆後繼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讓全世界看到該國領導人勇於突破、化不可能為可能的意志，以及巴國人民不向國際政治現實低頭的勇氣。隨著國際局勢的更迭，六十五年後才能得到一百多個聯合國會員國的支持成為聯合國「非會員的觀察員國」，並促成巴勒斯坦國旗在聯合國總部前飄揚的結果。

反觀台灣，雖然在追求獨立建國的路途上，與巴勒斯坦同樣都是坎坷不平，但是台灣在事實上已經滿足了國家成立的所有要件，是一個民主、自由、尊重人權、愛好和平的國家。加上完整的科技經濟基礎與對外貿易的能力，種種外在的條件遠比巴勒斯坦優越。然而，台灣的國際處境遠不如巴勒斯坦，問題的癥結在於巴勒斯坦建國的意志與目標明確。台灣政府與台灣人民對於國家的認同、認定出現混淆，中國國民黨政府常常沒有意願對外明確表示，台灣是一個有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獨立國家，造成世界絕大多數的國家不承認台灣是一個主權國家，而得不到應有的國際地位與國家尊嚴。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蠻橫無理的阻擋下，台灣入聯的大業並非短時間一蹴可成。台灣自 1993 年起透過友邦要求聯合國設立特別小組或委員會，討論中華民國在台灣如何才能參與聯合國。2000 年政黨輪替之後，民進黨政府進一步提出要求檢討為何台灣在聯合國沒有代表權，直到 2007 年陳水扁總統才正式向聯合國秘書長提出以台灣之名申請加入聯合國為會員國。以台灣的名義身分向聯合國提出入會申請的創舉一向國際社會明確宣示台灣是一個有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家，是一個愛好和平的國家，有能力與意願履行《聯合國憲章》的義務—引起聯合國會員國的重視注意與國際輿論的討論，凸顯台灣與中國互不隸屬、一邊一國的事實。

2008 年馬氏政府上台以來，提出外交休兵的親中政策，表面上以「有意義參與聯合國體系下的國際組織」為口號，實際上是屈從於「一個中國原則」，不敢也不願申請成為聯合國會員國，而乞求中國賞賜以「中華台北觀察員」之名有限度參與為期不到兩星期的世界衛生大會，在國際民航組織「作客」而不是觀察員，沾沾自喜。這種自我矮化、向中國「叩頭求和」的作法，不但造成台灣加入聯合國運動的低潮，讓台灣離聯合國愈來愈遠，也對台灣的國際地位及主權帶來極大的傷害。

台灣入聯的關鍵在台灣人民與政府

現實的國際社會在中國反對的壓力下，不便表態支持台灣取得應有的國際地位，也不願意正視台灣有履行《聯合國憲章》義務的能力與意願，是一個愛好和平、主權獨立國家的事實，而將台灣排除在聯合國的大門之外。雖然如此，中國的打壓或國際社會目前的不支持，不應該成為台灣無法入聯的藉口。

台灣真正面臨的挑戰來自於內部：國人與政府對於台灣成為一個主權獨立、正常化的國家有無相當的共識與堅定的意志是關鍵。

台灣近代入聯運動始自 1960 年代海外台灣獨立建國運動。到今日已經持續有五十多年的歲月；在這一期間，有高潮，也有低潮。國際局勢瞬息萬變，台灣入聯的環境也隨之變化。我們台灣人民有決心要成為一個正常化的國家，台灣就要加入聯合國成為正式會員國。這是今後我們要繼續努力打拚的正確大方向。

台灣入聯運動必須人民與政府通力合作；我們需要一個真正代表台灣人民意志、利益的政府來領導、來執行、來配合。期待明年新政府成立後，台灣入聯運動能夠進入積極作為、人民與政府密切合作的新境界。讓咱大家向正確的大目標前進，堅持再堅持，打拚再打拚，愈拚愈勇，最後一定會達成台灣入聯的目標，使台灣成為受國際社會尊重的正常化國家。◆